

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十二年國教課綱議題融入系列：海洋教育研習班

實施計畫

一、研習依據：依據本中心109年度研習行事曆規劃辦理。

二、研習目標：

- (一)為實踐《聯合國人類環境宣言》與我國《國家海洋政策綱領》，達成「臺灣以海洋立國」的理想，各級學校應以塑造「親海、愛海、知海」的教育情境，讓學生親近海洋、熱愛海洋與認識海洋。導引熱愛海洋情操與增進探索海洋知識的興趣。
- (二)結合十二年國教課綱將海洋教育納入重要教育議題之一，透過本次研習，建構教師對於海洋教育議題之理解，了解海洋社會與感受海洋文化之愛海情懷及探究海洋科學與永續海洋資源之知海素養。

三、研習對象：本市對於十二年國教課綱及海洋教育議題有興趣之教師。

四、研習日期：

- (一)國小組：109年6月5日(星期五)。
- (二)國高中職組：109年6月12日(星期五)。

五、報名時間：

- (一)國小組：即日起至109年5月25日(星期五)止。
- (二)國高中職組：即日起至109年6月1日(星期五)止。

六、研習人數：每場30人，額滿則提前截止報名。

七、研習地點：臺北市信義區永春國小(110臺北市信義區松山路225巷48號)。

八、課程內容：(課程如有修改，以網路公告為主)

(一)國小組：

日期	時間	課程主題	講師
6/5 (星期五)	0900-0950	十二年國教海洋重大議題重要內涵	許民陽教授 (臺北市立大學)
	1000-1150	桃園海岸二大地質地形潛力點—砂丘與藻礁	
	1330-1610	海洋保育行動與現況	廖運志博士 (國立海洋研究院)

(二)國高中職組：

日期	時間	課程主題	講師
6/12 (星期五)	0900-0950	十二年國教海洋重大議題重要內涵	許民陽教授 (臺北市立大學)
	1000-1150	桃園海岸二大地質地形潛力點—砂丘與藻礁	
	1330-1610	海洋保育行動與現況	廖運志博士 (國立海洋研究院)

九、研習方式：講授與分享。

十、報名方式：

- (一)請於報名截止日前逕行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站(<http://insc.tp.edu.tw>)報名，並列

印報名表經行政程序核准後，再由貴機關(學校)研習承辦人進入系統辦理薦派報名。

(二)本研習於報名截止後3日內以各研習員於教師在職研習網中登錄之電子郵件信箱通知錄取，請自行列印研習通知並準時參加研習。

十一、注意事項

(一)研習地點不提供停車位，請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前往。交通資訊如下：

1. 捷運：板南線後山埤捷運站。

2. 公車：32、46、212、232、240、257、261、277、279、281、284、286、299、611、817、1552，永春國小站。

(二)為落實新型冠狀病毒防疫，研習期間請務必配戴口罩，未戴口罩將無法入場。

(三)防疫期間為維護研習品質，恕不接受現場報名。

(四)完成報名程序之研習員，倘因特殊緊急事件無法參加者，應於研習前3日告悉本中心，並依程序辦理取消研習，如因不可抗力因素無法出席者，應於3天內提出具體事由填具請假單（可由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下載），回覆本中心方完成請假程序，逾期仍以無故缺席登記。為珍惜教育資源，如無故缺席達3次者，將於「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系統上暫停該員報名本中心各研習班之權利3個月。

十二、研習時數：全程參與者核發6小時研習時數；請假時數超過研習總時數之五分之一(1小時)

者，不給予研習時數。研習結束後，本中心將彙整研習員請假紀錄函送至研習員所屬學校，依權責列入差假登記之參考。

十三、聯絡方式：張芳睿組員，聯繫電話：2861-6942轉 216，傳真：2861-6702，

電子信箱：ZFRtiec216@gmail.com

十四、研習經費：由本中心研習經費項下支應。

十五、其他：本計畫陳奉本中心主任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